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换届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等三个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同时部分董事离任，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丁彦辉先生

非独立董事：丁彦辉先生、任永红先生、邓江波先生、李海涛先生、赵凯先生、Jihong Sanderson（吴霁虹）女士

独立董事：赵晓先生、刘广灵先生、何晴女士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曹同生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曹同生先生、杨时泰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毛佳女士

二、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1、因任期届满，肖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离任后肖群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肖群先生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

2、因任期届满，李黑虎先生及牛永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离任后李黑虎先生及牛永宁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黑虎先生及牛永宁先生未持有公司任何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离任的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